# 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组织贯彻执行国家财税方针政策，拟订和执行全区财政政策、改革方案，指导全区财政工作；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财政管理体制。

（二）制定和执行财政、财务、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

（三）承担区本级各项财政收支管理的责任。负责编制年度区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代编全区财政收支预算，汇总全区财政总决算；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本级、全区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组织制订区本级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

（四）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

（五）组织制定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指导和监督区本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

（六）贯彻执行国家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税收调整政策，反馈政策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按规定承担省厅、市局下达的地方关税管理调研的有关工作。

（七）负责制定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制定需要全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八）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按规定管理地方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及资产评估工作。

（九）负责办理和监督区财政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组织实施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低保、优抚社救等支出，组织实施社会保障资金 ( 基金 ) 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区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一）贯彻执行政府内外债务管理的政策、制度和办法，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统一管理区政府外债，制定基本管理制度。按规定管理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 ( 赠 ) 款。承担财税领域交流与合作的具体工作。

（十二）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在全区组织实施会计行政法规规章，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

（十三）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和建议。

（十四）承办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机关共有17个股室及非独立核算二级机构4个，下设独立核算事业单位3个(其中参公单位2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1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单位部门决算仅包括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本级部门决算，不包括下设独立核算3个单位决算。

1. 部门决算表（见附表）

（公开表格附后）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1684.07万元。与2018年1412.68万元相比，增加271.39万元，增长19.21%，主要是因为增加投资评审业务费，更换陈旧办公设备、机构改革后农开办人员回归局机关、退休人员死亡抚恤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256.1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45.56万元，占99.16%；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59万元，占0.8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54.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4.37万元，占99.97%；项目支出0.38万元，占0.0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69.7万元，与2018年1394.96万元相比，增加274.74万元,增长19.7%，主要是因为增加投资评审业务费，更换陈旧办公设备、机构改革后农开办人员回归局机关、退休人员死亡抚恤等。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43.7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12%，与2018年1040.1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3.54万元，增长19.57%，主要是因为增加投资评审业务费，更换陈旧办公设备、退休人员死亡抚恤等。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43.7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3.69万元，占88.7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91万元占5.06%；卫生健康支出43.58万元，占3.5%；节能环保支出1万元，占0.08%；农林水支出4万元，占0.32%；住房保障支出28.55万元，占2.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54.7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3.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4.79%，其中：

2010601 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342.01万元，支出决算为382.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9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农开办人员回归局机关，人员经费增加。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预算为53万元，支出决算为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未结账。

2010604 预算改革业务，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部门预算方面的支出。

2010605 财政国库业务，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余。

2010606 财政监察，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财政监察方面的支出。

2010607 信息化建设，年初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7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6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当年未完成、未结账。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107.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当年未完成、未结账。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年初预算为7万元，支出决算为505.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21.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47.58万元，支出决算为47.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0801 死亡抚恤，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15.3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休人员死亡抚恤经费。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年初预算为43.58万元，支出决算为4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关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村环境保护经费。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年初预算无，支出决算为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经费。

2210201 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28.55万元，支出决算为28.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机单位配缴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43.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43.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51.7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599.8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48.2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5万元，其他收入安排6.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22万元，完成预算的206.29%，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6.4万元，全部由其他收入中安排，支出决算为2.5万元，增加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数量、规模、接待标准等，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与上年2.5万元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3.5万元，支出决算为4.72万元，完成预算的134.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缩减，与上年4.74万元相比减少0.02万元，减少0.4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加强经费管理，严格控制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5万元，占34.6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无，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72万元，占65.3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50个、来宾610人次，主要是一般公务、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2万元，主要是公车的日常运行及维护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部门按照有关政策文件要求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在编制2019年部门预算时，本部门将所有预算资金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实现了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申报。二是做好绩效自评。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做好了投资评审业务、信息化建设、非税票据管理等重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促进资金合理保障范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管理水平。自评结果在本部门网站进行了公开。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9.8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10.64万元增加489.23万元，增长442.18%。主要原因是增加投资评审业务费、更换陈旧办公设备等。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2万元，用于召开日常工作会议，人数600人，内容为财政业务工作会议；开支培训费3.44万元，用于财政业务培训支出，人数7人，内容为财政国库业务培训、项目绩效管理、审计重点、财税筹划等实务问题分析培训、会计领军学员培训等。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8.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8.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8.8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 、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益阳市资阳区财政局2019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格